

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文件

SICHUAN TAIJI PHARMACY CHAIN LTD.

川太药连字〔2016〕13号

签发人：蒋 炜

关于设立纪检纠察队及文明部门评选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为了营造良好的办公环境，增强员工自律、团结、协作意识，提倡文明办公，做文明太极人，特设立纪检纠察队，同时开展文明部门评选活动，现就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从各部门抽调一名员工，作为纪检纠察队成员，具体人员名单由各部门务必在2月23日17:00前报办公室覃懿莉处。

二、纪检纠察人员由办公室统一排班，每天安排两名值日，对办公区域每天不定时检查2次，检查内容包括劳动纪律、行为规范、办公现场管理（具体见附表），按总分100分计。纪检纠察人员应保持公平、公正，如发现违纪现象，应当场向责任人指出，每日检查结果必须由检查人员签字确认后于每日17:20前交办公室。不报或缓报，则本部门扣5分。同时对纪检纠察人员罚款20元，部门负责人罚款10元。

三、纪检纠错人员值日当天外出或出差，由部门负责人安排另外人员参与检查，如部门负责人未另行安排人员，则本部门扣5分，部门负责人罚款20元。

四、由办公室汇总每日检查的分数，根据违纪比率（所扣分数/部门人数）评选文明部门，每月违纪比率小的2个部门当选为文明部门，并

按如下标准发放奖金。

- 1、部门人数 3 人（含）以内的，发放奖金 50 元；
- 2、部门人数 4 人—6 人的，发放奖金 100 元；
- 3、部门人数 7 人以上的，发放奖金 200 元

奖金由办公室造表，领导审批后由财务部于次月 15 日前发放，各部门纪检纠察人员负责领取。

五、每月评比中，违纪扣分超过以下标准的，对其部门负责人罚款 50 元，分管领导罚款 20 元，并通报批评。

- 1、部门人数 3 人（含）以内的，标准为 5 分；
- 2、部门人数 4 人—6 人的，标准为 10 分；
- 3、部门人数 7 人以上的，标准为 15 分。

六、具体检查评分标准（见附表）

七、本通知自发文之日起执行。

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六年二月十七日



主题词：设立 纪检纠察队 文明部门 评选 通知

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

2016 年 2 月 17 日印发

拟稿：周璇

核对：周璇

（共印 2 份）